

審核委員會報告書

於本報告書日期，公司的審核委員會（於本報告書稱為「委員會」）由六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五位為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020年期間的委員會成員及其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112頁至第113頁。委員會成員中並無公司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或前合夥人。

財務總監、內部審核部主管及外聘核數師代表列席所有委員會會議。委員會亦可酌情邀請其他人士列席會議。委員會一般每年舉行四次會議，而委員會主席、外聘核數師或財務總監在其認為有需要時可要求舉行額外會議。委員會在收到要求委任公司外聘核數師處理非核數工作時，可批准有關的委任。

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職權範圍」）可於公司網站（www.mtr.com.hk）及聯交所網站閱覽。

委員會的職責

依據「職權範圍」，委員會的職責主要包括下述項目：

- 監察與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包括向董事局建議公司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任何變更，以及與外聘核數師就公司財務事宜溝通；
- 審閱公司的財務資料，包括監察財務報表的整全性；

- 監察公司的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監察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和能力是否充足；及
- 監察公司內部審核職能，包括與內部審核部主管聯繫、批准公司年度內部審核計劃及聽取內部審核部主管的定期報告。

有關委員會職責的更多詳情已載列於「職權範圍」，而進一步資料可參閱本年報第115頁至第119頁公司管治報告書內「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一節。

向董事局報告

委員會主席於每次委員會會議後，向董事局匯報委員會會議的撮要及指出當中浮現的相關問題。

委員會會議記錄由會議秘書預備，記錄委員會成員考慮過的事宜及所作出決策的詳情，包括委員會成員提出的任何關注事宜、不同意見的表達及提升公司在管治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建議。在每次會議結束後，會議記錄草稿會發送予委員會成員以便提出意見。委員會在下一個會議上，經考慮委員會成員提出的意見後，會正式採納會議記錄草稿。委員會會議記錄備存在公司註冊辦事處，以供委員會成員查閱。

於委員會每年第一次定期會議前，會議秘書會與委員會主席預先商定該年主要會議議程，而委員會主席對委員會定期會議議程作出最終決定。

2020年委員會的工作

委員會在2020年舉行了四次定期會議。外聘核數師代表、財務總監及內部審核部主管均出席所有四次定期會議，報告彼等工作並回答有關提問。此外，相關的執行總監會成員會獲邀列席若干向委員會的匯報。於年內，委員會亦在沒有管理層列席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晤。

委員會分別在2月和7月的會議上專注審閱公司的年度及中期業績公告/帳項，以預留更多時間在5月和11月的定期會議上檢討及討論公司的內部監控、內部審核及其他事務。

董事局透過風險委員會和委員會對公司香港業務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作出檢討。於2020年，外聘顧問對公司現有的三道防綫體系作了深入的評估，旨在識別該體系的不足之處並提出改善建議。評估結果已於2020年較後時間向風險委員會及委員會匯報並取得確認。下一階段的工作將通過成立新的技術及工程卓越中心及採納新的保證體系，以特別加強於某些主要風險範疇的第二道防綫。工作進展將於2021年中向兩個委員會匯報。

委員會於2020年已審閱/考慮/確認(相關的)的主要事項如下：

財務

- 2019年報與帳項及2020中期報告與帳項的草稿，包括就香港特區政府委託公司興建的鐵路項目所帶來的財務影響和相關帳項作出的披露附註，並建議董事局批准；
- 集團物業及鐵路固定資產的帳面價值的更新；
- 公司獲香港特區政府委託興建的鐵路項目最新情況的匯報；
- 有關服務經營權付款及稅務事宜的更新；
- 2020年節約成本的分析；及
- 預覽2020年的中期及年度會計及財務匯報事宜。

內部審核及內部監控

- 呈予董事局有關2019年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的評估(聚焦於內部監控系統；因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由公司的風險委員會另行審視及認可)；
- 2019年有關內部審核部的效益評估報告；
- 2019年的持續關連交易；
- 內部審核部的報告；
- 舉報進度報告；及
- 核准2021年內部審核計劃。

外聘核數師

- 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交的 2019 年的年度帳項及 2020 年的中期帳項的主要事項；
- 2019 年核數師報告；
- 在批准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供非核數服務時，考慮其獨立性和其他相關因素；預先批准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供非核數的服務；及考慮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於 2019 年的年度帳項的審計報告和 2020 年的中期帳項中對其獨立性的確認；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向公司提供的服務及所收取費用的概要；
- 批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2020 年的年度審核及 2021 年的中期審閱，以及其他與審核相關及稅務服務的收費建議；及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審核計劃及策略。

管治

- 有關 2019 年遵從法規及規例、營運協議和兩鐵合併相關的協議之報告及未決訴訟/潛在訴訟；
- 公司三道防線的更新；及
- 公司不同附屬公司的審核/風險/管治委員會會議記錄主要事項的概要。

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

委員會對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其獨立性及客觀性均感滿意。因此，建議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該會計師事務所已表示願意留任)出任集團 2021 年度的外聘核數師，惟待公司股東於 2021 周年成員大會上批准通過。

方正博士

審核委員會主席

香港，2021 年 3 月 11 日

委員會已檢討及確認此審核委員會報告書。